

# 大戏楼

赵熙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7247.5  
388

# 大戏楼

赵熙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 新登字 172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戏楼/赵熙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97

ISBN 7-5059-2570-9

I. 大… II. 赵…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7420 号

大戏楼

赵熙 著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陕西省轻工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875 印张 2 插页 367 千字

1997 年 7 月第 1 版 1997 年 11 月陕西第 2 次印刷

印数: 10100 册

\*

ISBN 7-5059-2570-9 定价: 21.00 元

I • 1903



## 作者简介

赵熙，1940年生于陕西蒲城孙镇。1960年毕业于陕西师大生物系。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陕西作协党组书记，作协副主席，陕西省政协委员，并兼职陕西太白县委副书记。一级作家。

自60年代从事业余文学创作，80年代从事专业文学创作。创作散文、小说计400余万字，短篇小说百篇，中篇小说18部，长篇小说4部。其中以《长城魂》、《大漠风》、《黄河西岸的群山》、《十八的月亮》等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

80年代后主要从事长篇小说创作，主要作品有：《爱与梦》、《女儿河》（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绿血》（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狼坝》（中国工人出版社出版）。《大戏楼》是作者最新的一部力作。

# 目 录

第一 章	高家隐秘	(1)
第二 章	杨门传人	(13)
第三 章	学艺不易	(28)
第四 章	三教九流	(41)
第五 章	怪丑羸台	(53)
第六 章	人间烟火	(66)
第七 章	大作梦幻	(79)
第八 章	乞汉认父	(91)
第九 章	农民司令	(105)
第十 章	周游列国	(117)
第十一 章	乱世风云	(130)
第十二 章	南塬大战	(144)
第十三 章	血色葬礼	(156)
第十四 章	流亡生涯	(169)
第十五 章	负荆请罪	(182)
第十六 章	判处死刑	(194)
第十七 章	凤凰落架	(207)
第十八 章	商海沉浮	(220)

第十九章	天降财运 .....	(231)
第二十章	寂寞时日 .....	(243)
第二十一章	浪子归来 .....	(254)
第二十二章	缑家大乱 .....	(266)
第二十三章	热心为媒 .....	(278)
第二十四章	伯乐识马 .....	(291)
第二十五章	市长苦衷 .....	(303)
第二十六章	猪羊司令 .....	(314)
第二十七章	杨门有后 .....	(327)
第二十八章	约法三章 .....	(340)
第二十九章	探警“沙威” .....	(351)
第三十章	不孝为大 .....	(364)
第三十一章	娘要嫁人 .....	(376)
第三十二章	子承父业 .....	(389)
第三十三章	灯红酒绿 .....	(402)
第三十四章	潇洒一回 .....	(416)
第三十五章	叠生恋情 .....	(429)
第三十六章	雨湿地皮 .....	(440)
第三十七章	姑嫂同嫁 .....	(453)
第三十八章	特大新闻 .....	(466)
第三十九章	万家灯火 .....	(479)
第四十章	竞选镇长 .....	(491)

# 第一章

## 高家隐秘

洛镇财东家高德范从凉州回到老屋高家院的时候，夜晚的秋雨淋淋，村院冷风飕飕。那木轮车辕里的老灰叫驴“哇——哇——”地叫了几声，如吹喇叭似的做了欢迎词。只有高家租种田亩兼吆驴车的忠仆杨鸡娃，把穿长袍马褂的高家主人扶下车。高德范踏进风吹雨扫、空寂破败的后院木楼，便陡然觉得，他的后半生便同这秋风苦雨连在一起了。

那时候，尽管高德范才平四十，正入中年，但当洛镇人看见这位高家“末代公子”已经弓背蛇腰，尖削下颏留有一撮山羊青须的时候，便送他一个不恭的雅号：高胡佬。

这高胡佬龟缩于高家古砖院的风萧后楼，深居简出，少于言语。身边也无妻无子，孤苦伶仃，除了代他种地的老实疙瘩杨鸡娃守护身边，便整日泡在那木楼的旧书堆里了。不过，日月长了，在曾经十分繁华而几经易人的高家店，便流传起高胡佬在甘肃省河西，西京长安以至陇东凉州的隐情隐私。那秘闻轶事，令洛镇乡民街民震惊而生疑。

究其这高家世族，老辈人说起高家曾占有洛镇半条古街店铺。古都西京，北平、天津以及甘肃省凉州、兰州，曾有字号生意。洛镇这古砖高家院曾是前厅后楼，婆子丫鬟，公子哥儿，好不欢悦；侧院又有油坊、磨坊、车房、马房，好不气派。曾说

起高家先祖做过几朝大官。清乾隆帝还为某先贤题款，在村西官路上立碑。不过，这当年繁华一世的荣耀，全然都化作大烟葫芦里的苦雾了。只留下这孤身一人、晚景惨淡的高胡佬。

处于清末民初世事大乱中的高德范，年轻时壮怀激烈。曾入塞北井岳秀部，做一司书小职。那军中一老兽医看中了他，教他读点药典医书之类，做做下手。这高德范勤于读书，又苦钻研究，此后便成为军中小有名气的医官。那井岳秀姨太生了隐疾，他以三副汤药根治，并岳秀大喜过望，保送赴古都西京医官学校深造。那高德范在西京医官学校，刻苦攻读，又结交了马家军中一参谋长小儿，拜为兄弟。那小儿不重医术，常游于西京柳巷及皇城根儿的春馆酒铺。两年之后，那小儿邀“大哥”高德范前赴马家军中。高也厌于塞北井家队伍的苦练生活，毅然投了马家军。高德范很快得到马家军参谋长的赏识，提为上尉医官。此间随军奔波，甚至受到藏佛医学的熏染，深得精奥。在他红极之时，突降厄运，在甘南同土匪民团遭遇，马家军遭到伏击，在山间草场一场恶战，终因地势险恶，寡不敌众，遭到惨烈败局，那参谋长和他的亲密结拜兄弟阵亡，真是腥风血雨。在一堆死尸中他被夜风吹醒，似乎觉得腿脚还能动弹，昏晕朦胧中的意识是：“我还活着。”生命存在的意识冲击了他。但那场恶战的刀光剑影，血火马嘶及其撼山动地的杀声、炮击，使他一想起那迎面挥刀冲杀而来的战骑便又昏死了过去。

到了第二天中午，白色的、淡淡无血的阳光照着入秋黄灰的山岗草场，他强睁开眼便看见几只秃鹰和乌鸦在死尸堆里啄食。他这才看见这死寂的山野，到处都是死伤的兵马，草地上留下了片片如同残阳夕照的血污。他好不容易爬到一条流淌着马粪和血水的草地小溪，干渴的、冒着烟的干裂的嘴，爬伏在溪边喝了个饱，刹时间便觉得明目清爽。再试试身子，除了臂弯

疼痛，似乎并无大伤。他颤颤抖抖地站起，踉踉跄跄地走着。看见死伤的兵士中，还有两个当地乡民。他从那乡民死尸上扒下青布衣裤，换在自己身上，在草场小溪洗净了身上脸上的血污，这才惊恐地逃离了河谷草场。

他后来在兰州街头，像流浪汉流落了半年许。此后，便在一位开京货铺的老板手下做伙计，帮掌柜记账、拨算盘兼做营销。谁知那掌柜长年在京津闲住，店铺生意全由女人做主。那女人为西京满城旗人逃亡隐名闺秀，长年寂寞于空房，多次欲纳这白净英俊的高德范于内室，他却有意躲避。这并不是因为那掌柜娘子面丑性强，或者是他无心恋于女色。其实，那女人待他十分贴心，只是他不忍得罪于那难中收了他的店掌柜。那掌柜女人恼羞成怒，便有意苛刻于他。夏日热天却让他吃那发酸的苦荞黑面馍馍，冬日让他睡在没有炭火的门前炕上。有一夜北风怒号，雪花飘飞，他半夜冻醒，却见那女人披着狐皮大衣，已来到他的小屋。那女人笑吟吟地拉他拥依于怀，情依依地要拖他到账房暖屋。他看很难摆脱那女人的情怀，便装着顺依同她饮酒作乐，几杯烈酒便使那掌柜女人面如红桃，在相依相偎中很快醉了。他趁机裹了衣物细软，冒风雪逃出了京货店铺。他此后悄然没入河西走廊。那河西的当地乡民十分贫苦荒莽，因为缺水干旱长年也不洗手脸，常有瘟病伏起。他毕竟是经过世面的人，一边做京货摇货郎担儿，一面为乡民行医诊疾，来来去去多年，便同那河西乡民十分熟识。尽管这河西地域干苦，但民风极其质朴淳厚。他从西京长安和兰州贩来的脂粉首饰，小镜小梳，绸缎洋布，洋线织袜，银钗玉镯之类，很快赢得河西女人的青睐。心性精灵又英俊年壮的高德范，常常成为河西那些年少女人追寻的偶像。凡稍有姿色一些的家户，便多邀他在平屋或石窑安歇，尽其以大块羊羔肉款待于他。他起初

只觉这河西荒凉广漠，不是久留之地，怎奈时月长了，竟有点留连忘返。不为别的，就为这河西女人待人热诚，性情浓烈，已在情感上裹挟了他。当地有一养马富户，其小女异常风韵漂亮，不仅个高当地河西女人一头，且肤色皙白如脂，深眼高鼻，淡黄卷发。传说是一位早年独身骑马来河西敦煌作画探宝之西洋人，在此地同一位侍奉于他的姑娘所生之私生女。这“二转”少女特喜高德范从西京带来的缎鞋、洋袜和玉镯。后来便不知是对于他货郎担的小玩艺儿喜欢得如痴如狂，还是对于这位来自内地的白净后生有了特殊感情，一当听见他摇起那货郎鼓儿便从花园里飞出。她的碧眼金发动人的美丽，目光烁烁表露出她渴望于他的情感。她对于他带来的所有京货都不惜金钱地挑拣购买，特别是那尊银制肚儿小佛，笑眯眯的憨态，使她爱不释手。她要他亲手为她系于丰美的胸窝。在他颤颤地为她系上小银佛时，不小心手指触动了她那桃似的乳峰，她竟在他的腮边飞吻一口，嗖地飞了回去，他那腮边便有一种奇异的、如同马奶子似的气息。

这温热、奇异的气息长久地浸入他的心扉。后来的日子便如痴如呆地渴望思恋。在西京长安通往河西的那条荒漠的沙路上，无论歇店住家，他曾遇到过多少企望献身于他的甘州女子，但自从心中有了这位河西卷发姑娘，他便全然都不再瞅一眼了。他惊异这天真热烈的二转少女，何以能全部征服了他这个流落他乡的内地人。

有一次他刚刚摇着货郎鼓儿进村，一阵暴雨呼雷闪电而来。正在慌乱中，只见那卷发少女自花园后门冒雨而出，热烫烫的小手，不由分说地将他携进那花园后屋。大雨滂沱，他们都淋成了落汤鸡。那少女拉他进入一股马奶及草花芬芳之香的闺房，竟纵情难捺地一抱搂住了他，两个水湿的人儿便在那毛毡炕上

翻滚起来……

这后花园其实是个牧马草场。仲夏的雨后，晴天如洗，山岗草地开满了紫的、红的、黄的、白的各色野花。他觉得这绿毯草坡也有一股如同这卷发少女身上的马奶子的气息，似乎这整个一望无边的鲜绿的草地，都是这少女向他坦开的胸膛。他们便携手儿在那花美草地上戏游。姑娘将他扶上一无鞍黑马。姑娘紧紧搂着他的腰，一蹬脚便随那黑马向天边飞去。他只觉耳边清风飕飕，眼前白云飞卷，那姑娘将他搂得紧紧，脸儿贴在他的肩头，只由她双腿紧挟马肚，便如天马行空似地长啸奔驰。后来他们都卧在草地天边一片蓝色的“海”子边了。这片天海茵蓝，如一面宝镜，那少女便洗自己的卷发。他躺在“海”边，望那少女。她也回眸望他，他觉得那“天海”碧蓝得便如少女的眼睛。

这二转少女的养父原为马家军的骑兵团长，因已患肺结核病体奄奄，家中便靠地租、放账及养马获取钱资。尽管这富豪人家有佣人家丁成群，但却很难觅到一位聪明能干又忠实可靠的继承人。那老人看到如此俊秀英武的“货郎担”，又同时在马家军中有过生活，便喜爱异常，欲将养女同他成亲。当然，做了货郎流落河西的高德范，自然被这河西绝顶美丽又热烈的少女所倾倒，被老人的诚心所感动，一心便留在这河西马场了。

不过，在他未曾进入这家富户之前，老人已将所有家资账项交于管家马夫了。那马夫跟随老团长多年，表面效忠老人，其实已暗自将地款账项转入自己名下。马夫对于这个进入河西马场的内地货郎十分警惕而又惶惑。高德范也逐渐看出了这马夫的外谄内奸。他表面虽仍做货郎生意，但已埋有心计。他得知那马夫特喜喝陕西风翔柳林之西凤大麴，几乎每次从西京归来，都给这马夫捎上西凤麴子。那马夫喝上了美西凤满脸都是笑沟，

常同他嗜饮得通宵达旦。在狂醉的称兄道弟中，将自己私转家资及其所存款项便向他漏了底儿。这样来来回回，吃吃喝喝地过了大半年，那精壮马夫身上却奇怪地生满红斑，并生极痒，一搔即烂，流浸黄水，有一股腥臭臊味。这红斑病接着便布于全身，以至脓包溃烂，脑肿如斗。尽管做过“医官”的高德范施于各种草药，但只能治表，不能除根。到了第二年春上，那马夫便全身溃烂发臭，以至猝然身亡。尽管老团长也痛惜失了他多年相随的骡夫忠仆，但毕竟有了精明的“货郎担儿”，便将一切希望寄托于他。

那老团长于二年夏月便咽了最后一口气。这善良老人离开人世的一刻，双目渗出动人的泪水，抓住他的手不放地呢喃，“德范，我一生无儿无女，你和珍妮就成亲吧，你就是我的亲儿。孩子，珍妮虽也狂野，可心诚。我这马场全都交给你和珍妮了，你要对得住……”

到了秋月，他便同那美丽的珍妮姑娘“成亲”同居。他倾慕于她的美丽纯真，她更钟情于他的忠厚知礼，他们情真意切，如同兄妹。然而，发生的事情至今是个秘密。当他们一同搬进老团长的正堂石屋厅房同居一室之时，那卷发少女的碧眼却出现了少有的忧郁之色，珍妮在情意浓浓中却似羞似怯，“你已是我一生中最为倾慕的如意郎君。既已信赖，就不要图得一时的快乐，人生漫长，我一辈子会对得起你。”

他在团聚的酒醉中，眼前的卷发碧眼，无比美艳的珍妮，如同敦煌壁画的飞天仙女。他再也不能矜持了，他将她拥依于怀，抚着她的酥胸，吻着她的朱唇。在极度炽热中，她却慢慢地推开他，那白皙的脸儿上挂着一滴泪莹。

对于这样痴情的女子，却突然如此忧郁，令他吃惊。那少女情依依地说：“郎君，你是这样爱我，我感激不尽。我是一个

孤伶伶的、人瞧不起的女子，有你也就满足幸运了。只是，求你一件事，你和我可以同居一室，但不能同床共枕。这，如你真的爱我，就会原谅，理解。”

“啊，怎么，不能，同床？”

他从迷恋中张大了眼睛，不解地盯着珍妮那如花瓣一样的脸儿。

“不，不能。”少女很决然。

“那，这样，怎么，算是，夫妻？”他真有点糊涂了，到底这是怎么回事？

“不，就这样，在一起，我才喜欢。”

“那，到底什么时候，能同你，在一起，我真舍不得你——”他以为珍妮在故意挑逗他。这洋女子实在有些奇特。然而，愈是奇特，他愈是难以按捺那种欲望了。

“不，真的，”她轻轻地推开他，深深的眼睛，如草地那一面深蓝色的湖。她显得有点儿慌乱，终于说：“要是非得这样，那只能等到两个月之后。”

“两个月？”

“呃，两月。时月不长吧。”

他平静下来，他已经获得了他所钟情的河西女子，就不计较于他能等多少时月，他便暂时泯灭了那渴望。在以后的日子里，尽管同居一室，仍如兄妹一样生活。他实在难于忍受那渴求时，便远走西京长安和甘肃省兰州。回到河西，那珍妮对他情愫依依，在花草马场，纵情飞骑，日子过得极其舒心浪漫。他有几次夜半梦中渴望于她，走近少女床头，听她均匀地呼吸，看那窗外月光照射着她的白臂如藕，脸如满月，枕边的秀发如丝如缕，真如敦煌仙女飞至。他感动之余，伏下身来，轻吻她的弯眉、朱唇，以至隆起的胸口，便有一股草地紫花及马奶子的气息。

息，沁入他的心脾。

他在那愈来愈强烈的、渴望的、美丽多彩的向往中，天天都数着日子，两个月终于耐过了。这夜，他就要同他的意中人儿同住一起了，享受那无比美妙的时刻。但当他将她的床铺合为一起时，那少女“呀”地惊叫了一声。

“两个月，你不是说两个月以后，咱们再……”他不免有些口涩。这真正的夫妻，此时却变得陌生羞涩了。

“哦，两个月，我说的，是的？！”

她喃喃地，盯着他，碧蓝的大眼透发出一种惊疑的光亮。她似乎是从梦中惊醒，静默了一刻，悄然地：“这，我，太对不住你了……”

珍妮后来便沉沉地垂下了头，金色的卷发如丝绢一样的遮盖了那变得惨白的脸儿。忽然，她抬起头，深眼里竟溢满了泪水花花。她拿来一瓶酒，高声叫着：“郎君，我从未见过像你这样对我赤诚的男儿，今夜，既有信誓，我们也应该祝福。”

那少女脱下外套，只穿他从西京长安捎回的大红丝绸内衫，米色短裙，“郎君，今夜我要为你欢舞。”她在那厅堂飞旋，如彩蝶儿；她同他畅饮水酒，几乎灌醉了他。那少女携他飞旋，紧紧地搂他于地毯之上，疯狂地在他的额颊、唇边以至眼、耳、脖颈处热烈狂吻。吻得他再也抑制不住，紧紧地拥住她，倒于花毯之上。那朝朝暮暮的思慕渴念的幸福时刻到了，热浪冲击得他几乎昏旋。可是，正当他迷恋放纵之时，她却忽然从他的怀中挣脱，伏在他的耳边，窃窃私语地：“郎君，你，再等一刻，我去茅厕一趟。”

她穿好外套，头上包了他为她专购的雪青大披肩。她对他回眸一笑，嗖地走出厅堂石屋。

夜很静，窗外的秋月淡白，照着小窗，马场的草青和紫花

的气息十分新鲜地弥散开来，他的心腔便全然都浸漫了那草场紫絮花儿的马奶子的温馨气息。这气息都全然如珍妮姑娘身上散发的幽香。

他等了很久。也许并没有等多少时间，但在这花烛之夜，他却觉得时光过了很长很长。他终生都再也没有经过在等待情人的分分秒秒之中如此难熬的感觉。后来，他急不可耐地伏在窗口，那马场除传来几声马的啸叫外，一切都沉浸在如水如雾的月色中。他后来便紧紧地抓住小窗窗棂，凝目望那茵蓝夜空浮在云翳中白白的月亮。那月儿也定睛地瞅他，他便从月儿的阴影中看见了他心中的她……

后来，他听见鸡儿喔喔叫了，明月已经西斜，他再也耐不住了。不过，对于珍妮姑娘的贞爱，使他仍然静静地等，时间便像拉锯似地扯着他的心。

珍妮姑娘终于没有了任何声息。他忽然想起了这河西草场的不宁。常有盗贼、野狼、盗马劫夫和浪人，珍妮姑娘该不会有什不测么？他登时有点慌乱。他伏在窗口，那淡月已被浮云遮掩，又在浮云中穿行，露出了布满阴纹的脸儿，那月亮是如此惨白。他忽然听见远山有几声马啸，还传来野狼的嗥叫，呜呜地，如女人的哭泣。

约莫再等了半个钟头，他实在不能再等了，他同样如一只野狼似的扑出石屋，弯过草径，对着茅厕哭一般地呼唤，可是，除了萧萧风语，没有任何声息。

那低矮茅厕里空空荡荡，他头上“轰”地一响，全然如爆炸了似的。他像猎人追捕一只野物那样在草场、山岗奔跑呼叫。远山和近旁都回响着凄厉的回声：“珍妮——哇——珍妮——”

啊呀，珍妮就是他的生命，他的血肉，他的灵魂。他不能没有她，他怎能失去她？不祥之兆在他的眼前，在他的脑海幻

化出的全是珍妮那白皙可爱的脸儿和那热烈情深的明眸。谁能想到，在他苦苦地等待了两个月，不，是等待了两年多，她能这样地出走么？这到底为什么呢？

以至到了破晓时分，这河西马场已经蒙上了淡淡的曙色。他在他俩常常骑马奔驰的溪谷旁的一株老榆树下，看见了她——她吊在树杈上，微风吹拂着头上那块雪青色的绸披巾，如她向他招手……

她死了。至今他不明白多么挚情热烈的姑娘有着何种隐秘，在这样的时刻上吊而亡。

她抱着珍妮姑娘冰冷的身躯，跪伏在流淌着茵蓝色清溪的草山谷坡。那清晨的绯色的曙光给珍妮姑娘那惨白如纸的脸儿，衬上了一片淡淡的霞光，愈显其静美贞洁。他哭昏了几次，在草谷掩埋了他心爱的人儿之后，他近于疯癫。他一把火烧了那屋殿，烧了那账本、契约，放开所有黑马、白马，怀揣一点细软和珍妮姑娘珍爱的银制小佛，凄凄地离开了河西——也许是爱之甚而恨之更甚了。他永别了河西的老榆树马场后，落魄地回到了古都西京。他神经兮兮，恍恍惚惚，病了大半年，他甚至不想再作任何事业，凭着早年的积蓄，混迹于西京的花花世界中。他几乎发疯似地出没于西京东柳巷和皇城根儿那些妓馆，但却很难寻觅他意中的“珍妮”姑娘。他没有了珍妮姑娘如失了魂，在鸦片葫芦的嗜好中折磨着自己。

高德范在苦闷寂寞的日子，遇上了曾在凉州的一位同乡人。他后来便做了凉州那同乡人的股东。多年以后，同乡人路途受劫遇害，他便亲赴凉州，经营商号，又在西京南院门盖起一所公馆。生意大了，手头阔了，他曾有过一位贵妇，又同女人同居，生得二子。他便把希望寄于二子身上。谁知兵乱年月，在南开大学读书的大儿高俊生走了延安，那二子凉娃在六岁时却

不意为过路军家劫走，没了音讯。抗战年月，京津沪全为日寇侵占，生意破产，动荡不定，高德范终于怀揣凄凉，独自归里，蜗居于洛镇后巷高家古旧屋院了。那从前的半条高家店铺街面，已经易人，只留下名为集体实为他人经管的“高家店”空名。而百顷良田，骡马大车也转他人之手，唯有杨来宝之老父鸡娃老汉，是忠实仆役，经管所留的几头牲畜和北塬那百十亩地产庄稼了。

经了这半生颠簸沧桑，高德范澹泊了一切，只把兴趣投向楼屋那些杂书药典。乡间人大都实惠，因高胡佬精得中西医术，脾性儿又和顺，赢得乡邻赞慰。要不是后来风传高胡佬同那杨鸡娃的女人有了隐私，高胡佬便是洛镇街上唯一受到尊敬的德高望重的长辈了。但即使如此，随着日月流逝，人们对于医术高超、开单方又不收费的高胡佬，仍然是内心留存好感。有个头痛脑热或奇病怪疾，高胡佬亲自登门，诊脉观舌，亲自配药。乡民十分感激，便常以“鸡蛋挂面”招待了。

高胡佬在后来的乡医中，特别对于妇科儿科有专长，对于农家妇女不愿启齿的隐疾极为神通。他偶尔在北塬高家坟地发现了一种类似苔叶的草花，便同孙思邈在《千金要方》中的记载相同。他惊喜异常，将那草花挖回，栽植院中，竟生了绿叶，开了黄花，他便以此草花根茎丸了秘方丹药。哪家女人得了隐病或流血不止，只要吃上数副丸药，便可治愈，传了名声。

也许因为这无名草花，使得高德范同为他家种地的杨鸡娃女人有了隐情。那鸡娃女人中年之后，下身流血不止。老实的杨鸡娃吓得手足无措。他三十大几才娶了由人贩子贩卖来的这陕北女人，但几胎因病相继流产，十分害怕，求于高胡佬。高胡佬待杨鸡娃如“自家人”，他不嫌杨鸡娃住的北塬土窑脏臭昏暗，每日亲来细诊察问，配制丹丸，以绿“苔叶”为引，三副